

胶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胶发改审〔2021〕103号

关于胶州市农村供水改建工程 项目建议书的批复

胶州市水利局：

你单位关于《胶州市农村供水改建工程项目建议书》的申请收悉，经组织专家现场踏勘、论证，现对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- 一、项目名称：胶州市农村供水改建工程
- 二、建设单位：青岛胶州水务投资开发有限公司
- 三、项目地点：位于胶莱街道、里岔镇、铺集镇、洋河镇。
- 四、建设内容及规模：

本项目拟改建胶莱街道 19 个村庄、3 个小区（共 5866 户）的供水；改建洋河镇 58 个村庄及 1 个商业街（共 10929 户）的供水；改建里岔镇 80 个村庄、5 个小区、2 个商业街、2 个学校及 2 个水

厂（共 15508 户）的供水；改建铺集镇 66 个村庄、7 个小区、8 个学校、1 个水厂（共 20599 户）的供水。

五、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

项目估算总投资 13630.27 万元，其中：工程费用 10787.81 万元，其他费用 1603.34 万元，预备费用 1239.12 万元。

资金来源：自筹。

六、建设工期：7 个月。

七、项目要严格按照基本建设程序和《招标投标法》等有关规定实施，请据此落实土地、规划等相关建设条件，并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，报我局审批。同时，按照国家和地方海绵城市建设的有关规定，落实海绵城市相关要求。

八、请项目单位在项目开工时、建设期年底以及竣工后 30 日以内，登录青岛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（平台网址为 <http://qdsp.qingdao.gov.cn/investment/index.aspx>），在“我的项目”中如实填报开工建设、建设进度、竣工的基本信息。

项目编码：2106-370281-04-01-603808



胶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1 年 6 月 9 日印发